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17—040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
-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7年5月25日 15:00~2017年5月26日 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26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25日下午 15:00~2017年5月26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路桑达科技大厦 17 楼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 周剑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9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32,789,00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130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18,956,5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854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7 人，代表股份 13,832,43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59%。

3、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提案：

序号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是否通过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股)	比例 (%) *1	股数 (股)	比例 (%)	股数 (股)	比例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案*2	25,079,005	99.7947	51,600	0.2053	0	0	是
	其中：中小投资者*2	25,079,005	99.7947	51,600	0.2053	0	0	—

*注：

1 本表格项下，“比例”均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或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 由于本次重组拟定的标的资产包括控股股东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控制的相关资产，根据有关规定，关联股东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 207,658,398 股，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根据以上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上述提案获得通过。

上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殷长龙、李威

3、结论性意见：公司二〇一七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 2、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